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2017年09月29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50万股，发行价格为14.7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5,812.50万元，扣除发行费2,402.2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3,410.24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0月12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110ZC034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与募集资金专项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存入金额	资金用途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瓜沥支行	3301040160008134085	103,627,527.36	年产150万台广电智能网络设备产业化升级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南支行	1202092029900083370	37,190,700.00	光接入设备和智能终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支行	571906435010665	103,627,527.36	年产 150 万台广电智 能网络设备产业化升 级项目
----------------------	-----------------	----------------	----------------------------------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公司已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以及列支发行费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 公司与开户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3. 申万宏源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申万宏源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与开户银行应当配合申万宏源的调查与查询。申万宏源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4. 公司授权申万宏源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廖妍华、方欣可以随时单独或共同到开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开户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保荐代表人向开户银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申万宏源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银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 开户银行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申万宏源。开户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之间确定）的，开户银行应当及时以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通知申万宏源，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 申万宏源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申万宏源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开户银行，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公司、开户银行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 开户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申万宏源出具对账单或向申万宏源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申万宏源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 本协议自公司、开户银行、申万宏源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申万宏源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四、备查文件

1.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7)第 110ZC0340 号《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3 日